附件2

落实水利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专题重点任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目标要求 |
| 1 |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主要负责人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 | 1.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明晰  2.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内部安全生产监督考核制度并进行考核 |
| 2 | 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团队 | 1.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符合规定，建立安全技术团队  2.到2021年底，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各参建单位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 |
| 3 | 强化安全生产投入 | 1.严格在建项目安全生产措施费提取使用管理，各参建单位按《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计列提取，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的规定及时足额使用  2.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单位要保证工程安全生产运行所必须的资金投入，确保隐患整治和应急处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
| 4 | 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 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按规定开展新入职员工、三类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教育培训 |
| 5 | 开展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 1.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管理机构推进各类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自主创建  2.2022年底前，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施工单位完成自评工作  3.2020年底前，部直属单位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达标，2021年至2022年做好巩固提升工作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目标要求 |
| 6 | 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定期进行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并实施有效管控 | 1. 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实现“一单位一清单” 2. 2021年底前，各类水利生产经营单位要建立起完善的安全风险管控制度 |
| 7 | 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 | 1.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全员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建立安全风险报告制度，每年1月31日前，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2.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管理机构每季度第一个月6日前，通过水利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汇总报告管辖范围内危险源辨识和风险管控情况 |
| 8 | 加强隐患排查治理 | 1.2020年底前，所有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2.2021年底前，运用水利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实现自查自改自报，实现动态分析和全过程评价  3.2022年底前，水利生产经营单位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走向制度化、规范化 |
| 9 | 推动安全生产社会治理 | 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管理机构推动落实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承诺制度，落实加强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制度，落实技术服务机构评价结果公开和第三方评估制度，推动落实安责险制度 |